

惊心之恋

断无蜂蝶慕幽香，红衣褪尽芳心苦。
我就是前世今生痴恋你的蝶，在黑暗诡异的命运中，慕香而来……

慕

宋君

作品

MU XIANG

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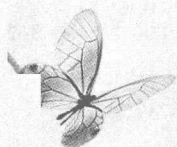


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慕

MUXIANG

作  品
香



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策划编辑：侯 开 石 颖 杨 晨

责任编辑：赵 锋 奚春玲

特约编辑：姜娴娟

封面设计：安宁书装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慕香 / 宋君著. — 长春：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，2010.6

ISBN 978-7-5463-3025-9

I. ①慕… II. ①宋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— 中国 — 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097008号

书 名：慕香
著 者：宋 君
出 版：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地 址：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(130021)
印 刷：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开 本：880mm×1230mm 1/32
印 张：8
版 次：2010年6月第1版
印 次：2010年6月第1次印刷
书 号：ISBN 978-7-5463-3025-9
定 价：24.00元

(如有缺页或倒装，发行部负责退换)



目录

contents

第一章	芳芷悠悠·····	1
第二章	劫难重重·····	11
第三章	小婢夜游·····	26
第四章	驼背怪人·····	45
第五章	女儿命薄·····	54
第六章	城破遗孤·····	64
第七章	三池三窟·····	92



目录

contents

第 八 章 幽暗深宫·····	130
第 九 章 冷月无香·····	152
第 十 章 情根深种·····	167
第十一章 九州逐鹿·····	178
第十二章 真相大白·····	207
第十三章 霸王别姬·····	235
终 章 女子慕香·····	248



第一章 芳芷悠悠



这样的女子是天生丽质，百里挑一。

悠远楼向来繁华，“悠远”二字取意于“芳芷悠悠，其香自远”八字，牌匾是京里的达官贵人临摹的小篆。古昌城的有钱人，不论男女，几乎都到过这里。悠远楼有为其撑腰的权贵，也有当红的花妖蝶鬼。

慕香十岁的时候便在这里，跟着姑娘们学弹唱，偶尔赚些纨绔少年的缠头。没有人知道慕香的身世，也没有人屑于探究。再红的姑娘也只不过是歌姬而已，老爷公子们更愿意把她们当成奇巧的玩物。这样的女子本就没有人想娶回家，娶回家便只能等着松垮，很快就没了趣味。他们还是更愿意背着父母妻儿，三五成群地来这里，找自己相熟的姑娘说说体己话，做几个夸张的动作，销魂彻骨。姑娘们大都没念过几年书，不通诗文，但对房中之术却都了解得透彻，晓得何时害羞，何时张狂，何时需要垫高腰肢。老爷少爷们痴恋着这里的香软，何况又不必大张旗鼓地娶回几个妻妾，过了半月便束之高阁。他们的婚姻大多数时候只是当做交往的冠冕。

悠远楼从不欺辱生客，也不分贵贱九等，凡是到店的都好生招待。前面码头隔三差五便路过大小的船帮，许多船夫顾不得满身的泥泞和鱼腥，一靠岸便急匆匆地往悠远楼赶，一头扎进温柔乡，一番畅快淋漓之后，才开始心疼自己奔命挣来的血汗银两。

除了慕香，几乎没有人自伤身世。她们做歌姬本是天经地义。姑



娘们每天的生活充实而单调：在厅里给客人唱曲，在榻上给客人销魂。这两样都要用到嘴，所以悠远楼平常的吃食都有严苛的规定。姑娘们是忌辣的，牙齿要常用青盐洗。

慕香以为自己只要好好唱曲就可以了，客人们喜欢，自然给的赏钱就多。妈妈对自己也算客气，从没打骂过。慕香初入豆蔻之时，常常透过覆盖着薄纸的绮窗，看姑娘们给客人吃药，一颗一颗地吃，然后在榻上纠缠翻滚。

那一夜，慕香第一次来潮……

慕香从小便是如此，从未见过与自己一般大的孩子，亦未见过自己的父母。像所有的弃儿一样，从一出生就成了这个世道的债主。大约从记事开始，她所能见的只有喝得微醺的公子，左拥右抱的老爷，还有衣不蔽体、忍着疼迈步送客的姑娘们。

悠远楼不是她安度童年的地方，但她亦不觉得这里有多肮脏，一切都天经地义，有人施与，有人承受。悠远楼里究竟有多少姑娘，慕香数不清，她总是记混了姑娘们的样子。脂粉背后，浓妆艳抹之下，似乎都成了同样的面孔。面无表情，争风吃醋，而对于自身的处境又充满了令人发指的安然。姑娘们的钩心斗角是慕香从小见惯的，互相咒骂诘难是常事，每日例行。更有甚者，在别的姑娘茶水里下药，延长月事，以此来争夺她的熟客。姑娘们大都衣食无忧，钱财来得也容易，大多数时候对钱财看得很是淡然，之所以互相争宠，不过是当做饭后闲来无事的消遣。

悠远楼亦供奉文财神，每日香火鼎盛，并有专人上香上供。

袁老爷五十出头，名怀璧，是古昌城里的巨富，因偏好道家修身养性直至羽化成仙之说，自号袁羨仙，家里虽已经妻妾成群，但还是常到悠远楼来。姑娘们还是喜欢袁怀璧的，不只是因为他出手阔绰，更重要的是，袁怀璧虽然已年过半百，但仍精力旺盛，每次不腾挪两个时辰绝对不会罢休。

袁怀璧为人神秘，姑娘们只知道他善于养生，尤爱女色，一日不

御女，几乎筋骨断裂。悠远楼的姑娘们几乎都伺候过袁怀璧。

古昌城里盛传，袁怀璧的早点是牛奶和鹿血。宅子里的家丁和丫鬟却知道底细：袁怀璧笃信道教，常和山上的道士来往。牛奶其实是人奶，鹿血其实是经血。所以，在袁府里养有许多初乳的女子，以及未开苞的少女——血女。侍候袁怀璧起居的女仆每日需要早早地起来，沐浴熏香，然后将袁怀璧的早餐热了，送进袁怀璧的寝处。

家丁们明白其中的道道，知道和怀过孩子的女人苟且是没有关系的，老爷也不会放在心上；若是谁敢碰那些血女，哪怕只是偷偷拿走她们贴身的衣物，就一定没有善终。这是府上不成文的规矩。

许多女子因为穷苦，便故意失身于乡里粗壮的男子，怀上身孕，生下孩子以后送与富贵人家，自己便可以进入袁府，成为袁怀璧的奶娘。

房中术里讲，采阴补阳，逆精回血，袁怀璧觉得精神旺健，道长说他可以长寿，甚至可以得道仙去，前提是他定要凑够数量。

袁怀璧不知道悠远楼还有一个姑娘叫做慕香，初见之下，很是惊艳。慕香还只有十五岁，和自己的孙女一般大——如果自己有孙女的话——鼻梁高耸，唇若冰雕，连脸颊上的胭脂都显出惹人稚气的稚气。袁怀璧听慕香唱完曲子，给了她一大锭银，转身下楼。慕香还不会花钱，像往常一样，把银子交给了绾儿姐姐。绾儿接过银子，侧脸看了看一身稚嫩的慕香，心里一阵酸。

老鸨满脸堆笑，小心翼翼地道：“袁老爷您是知道的，慕香还小，按行里的规矩还不能接客，您看……”

袁怀璧也不说话，从袖子里掏出一大沓银票，往老鸨面前一堆。老鸨接过银票，手颤得厉害，看了一眼便再也合不拢嘴，只是痴痴地道：“好好好，袁老爷，老身这就给您安排。”

慕香又练了几首曲子。弦绷得紧，手指有些疼，她心里想着，今天妈妈怎么不叫了？以往妈妈总是一迭声地催，说是客人都等着自己



去唱曲呢，今天这是怎么了？她不知道袁怀璧走的时候吩咐，慕香从今几个起便抬了身价，不再露面。袁怀璧是回家取行头了，那一套铁钩银梭使得最是顺手，当然蜂蜜红蜡也绝不能少。这是第三十个雏儿，再有一十九个就算是凑齐了。按说，这丫头长得着实惹人喜欢，他本想留着以后慢慢受用，可道长说了，采阴务尽，这年头遇上这样鲜嫩的雏儿多么不易，所以……这也是她的命，怨不得我。

半夜里凉爽，袁怀璧喜欢这个时候动作。他吩咐车夫就地等，自己噤噤地上楼。车夫望着老爷微微有些驼的背影，打了个哈欠，心想又是谁家的女娃遭了殃，从老爷床上下来的女人，有几个活过三天的？也不知这老头子怎么补的，真的是人奶和经血的作用么？

缙儿姐姐今晚不和自己睡，说是有客人。缙儿也是悠远楼的红人，从各地赶来的爷们争着见她。今晚来的是个贩盐的土财，听说是刚下了船。缙儿向来娇贵，不是谁都见的，可今晚她必须去，因为今晚她不能和慕香睡在一起。她救不了慕香，却也不忍看到慕香受苦，只好躲开那间阁楼，越远越好。

慕香坐了很久，终于熬不住，准备睡下。不知过了多久，迷迷糊糊地听见有人敲门。这么晚了，一定是缙儿姐姐。她没多想，睡眼惺忪地开了门，然后又倒在床上。

慕香很快感觉到有人在撕扯自己的衣裳。因为是夏夜，她只穿着贴身的小衣，粉色的缎子，是缙儿姐姐做给自己的，上面还绣着两三朵微微开合的睡莲。

身前立着的人，不是缙儿姐姐！

而是个男人！

满脸胡须的老男人！

慕香惊醒，抬起脚踹在袁怀璧的小腹上。袁怀璧踉踉跄跄地后退几步，不怒反笑。眼睛盯着慕香光滑的脚背，瘦不盈握，小巧玲珑，说不出的粉嫩可爱。想到这里，他不自觉地舔了舔嘴角。

慕香大声叫嚷，此刻她所能想到的只有缙儿，就大声叫：“缙儿姐姐，缙儿姐姐你在哪儿？缙儿姐姐救我！缙儿姐姐救我！”

缙儿被男人压在身下，呼吸也是费力。她突然想起了阁楼里的慕香，眼角流下泪来，涩涩的苦咸。

慕香再无还手之力，四肢被死死地绑在了床上。在此之前她从未对外人袒露过身体，除了缙儿姐姐。缙儿姐姐习惯给自己洗澡，动作轻柔。而此刻面对的老男人，肮脏粗鲁，慕香身上很快布满了醒目的淤红。

袁怀璧顾不得脸上被抓破的伤口，急切地打开他的木箱，迅速地脱掉自己的外衣。为了节省时间，他竟仅仅套着一件长衫。慕香一直睁着眼，看见袁怀璧嫩滑的皮肤，心内一惊，年过半百的老人，怎么会有这样好的皮肤？难道是妖怪？缙儿姐姐给自己讲过黑山老妖的典故，在遥远的黑山，远离日光和正气，生长着无数勾人魂魄的妖孽。黑山老妖是株古树，专食人心，而手下无数的小妖便是他的爪牙……

箱子打开，里面是一罐蜂蜜。

袁怀璧惊奇于慕香突然如此安静，她只是静静地躺着，不说话也不喊叫，像只待宰的小兽。袁怀璧突然有些悲悯，但这样的悲悯并未持续多久，很快被一股凛然的气味占据心肺：无助的裸着的猎物，安静地待死。袁怀璧觉得另一个自己陡然间复苏。那是充满兽性的自己，在上古时候的森林里追逐猎杀，主宰天地。那是他最为原始的兽性，此刻觉醒，自己重归年少时候，一夜御十女，不过儿戏。

慕香想着节省体力，与眼前此人周旋。她还在拼命地想对策，我该怎么办？我该怎么办？是该歇斯底里，拼命挣扎，还是等待屠夫的长刀？

袁怀璧开始搅拌他的蜂蜜，然后倒在瓷器里放在蜡烛上熬。慕香绝望地看着袁怀璧端着滚烫的蜂蜜，蹲了下来，然后猛地感觉大腿上一阵热辣辣的疼。她大叫一声，眼前一黑，昏了过去。袁怀璧看着她柔嫩的大腿，隆起的胸脯，光滑的肚腹，登时热血上涌。

这样的女子，今晚可以尽情地享用。

蹂躏也好，践踏也罢，自己就是她的司命。她逃脱不了，这便叫做宿命。他想起在京里做官的独子。是，那也是他的宿命，他终会知





道，我做的一切也是为他好。

袁怀璧看了看窗外天上的月色，突然不想这么急切，要缓缓地来。他坐在慕香身侧，从头看到脚趾，像是在欣赏一处山水：峰峦叠嶂，落花流水，草长莺飞。如同初生的精灵般绝美，春色有无中，积雪初融，乍暖还寒时候。这样的女子是天生丽质，百里挑一，他暗赞自己幸运。若是每次采阴都能遇上这样的极品妙人，那羽化飞仙岂不是会事半功倍？

月光底下裸着的慕香，像是一尊玉雕，轮廓上泛着晕光，眉眼精细，黑发倾泻若水。而身侧却像是立着一只老兽，正垂涎三尺，食指大动。

袁怀璧伏在慕香身上时，觉得慕香像云一样绵软，自己登时有羽化飞升之感，天上人间，人无我有。他感到全身的精气都聚集在一个点上，几欲炸开，而慕香身体内的灵气正一点一点地进入他的灵魂……

烛影一阵轻微的摇晃，袁怀璧未及回头，便嗅到一阵微香，身子竟像是被抽去骨骼一般，软软地倒在地上。他脸贴着地，只隐隐约约地看到一双飘逸若仙的长长红袖……

人们发现袁怀璧时，他已经死去多时。尸体蜷缩在地板上，半边脸也不知去向。袁怀璧双目圆睁，表情扭曲，脖颈处对穿着一对银梭。等在楼下的车夫少了一条腿，说话含糊，已经神志不清。那匹白马也倒毙在路旁。

缙儿回来的时候，慕香已经被下了狱。此前慕香一直昏迷不醒，捕快在她枕头边发现了袁怀璧丢失的脸。缙儿瘫坐在地上，不说话，也不喊叫，面无表情。

慕香被下了死牢。牢房像个关押野兽的笼子，肮脏狭小，弥漫着腐肉的气味，只顶端有个透气透光的小方形。在古昌城里杀了人，绝不只是砍头那么简单。如果是富人杀穷人，那说破了天，也不过是几百两银子的事儿，给知府的姨太太买座院子或买个簪子，或是干脆再



送知府个姨太太。如果穷人杀死富人，那应该完全按照富人家属的意思办，总之，一定会往死里折腾，整得越惨，官家的好处就越多。这一点，从知府到狱卒都心知肚明。

慕香醒来的时候已经发现自己躺在牢里，身上的衣服是胡乱裹上的，上面还有袁怀璧的血迹。她并不知道袁怀璧已经死了，自然也不知道她为什么会被关在这里。发生了什么事？她只记得蜂蜜和肉香，然后自己便晕了过去，以后的事一点儿也记不起来了。她借着光，小心地看自己的腿。右腿内侧有块碗口大小的烫伤，暗红色的皮肤已经皱了起来。

知府有个好记的名字，叫做秦昌财，大概是他的父母盼望他长大能做个商人。秦昌财确实成了商人，只不过他既不是做绸缎生意，也不是经营酒楼，而是选择了做官。

当下，做官是个好的去处。一本万利，钱权都有，何必去做那些计较蝇头微利的商贾？秦昌财自小读的是儒学，不屑于商贾之流，只想着齐家治国平天下，当然，与此同时拿点儿银钱也是应该。商人重利轻别离啊，秦昌财可不想做这样被圣人们诟病的人。

做官才是最好的买卖。

秦昌财听说袁怀璧死了，彻夜未眠，并不是因为他和袁怀璧的私交深，而是因为袁怀璧的独子在京师里做官，皇室重臣，三教九流，多有交往。如今袁老头在自己管辖的范围内就这样不明不白地惨死，自己无论如何也说不过去，若是事情善后不好，丢官事小，怕也难以活着走出古昌城。那悠远楼以后还是少去的好。袁老头势力多大，还不是不明不白地死在一个十五岁的雏妓手里？秦昌财心内一阵歉疚。

君以此始，必以此终。

不管你相不相信轮回。

对付犯人，秦昌财是有一套的，尤其是对付女囚。这些手段是他升官吃饭的碗筷。除却先人传下的刑罚，还有秦昌财和狱卒自创的。大牢里痠毙的女囚很多，从来没有人过问，只要秦昌财的师爷拟个折



子奏上去就是。这样的折子，成堆地堆在某个肮脏的角落，从未有人看过。

慕香不招，自己绝对脱不了干系。秦昌财不是愚钝的人，关系到存亡的大事他怎么敢不放在心上？床榻上是新寻得的胡女，他匆匆了事，便吩咐丫鬟更衣。

秦昌财破天荒地夜审囚犯，衙役亦是心内歆歆。慕香被捆绑上来，衣服破烂，但脸上并不脏。慕香生得稚嫩柔弱，看上去略有病态，加上在死牢囚禁一时，气色灰败。秦昌财让衙役多掌灯，这样看得清晰，也显得威严，像极了阎王夜审新死的罪人。待看清慕香的样子，秦昌财心上一颤：这果真是个绝色的女子，柔弱命贱，虽不禁风雨，却能受苦。

这样的女子生来便是被蹂躏的。

“犯人，你杀人了。”

秦昌财不急不缓，看起来似乎意态悠然。这本是桩早已定好的案子，招与不招，都是如此。

“杀谁？我不会杀人。我连蚊虫都没有杀过。”

“古昌城袁怀璧袁大老爷惨死在你房里，作作验尸，你是先以重物敲打死者的后脑，然后用一副银梭对穿了死者的脖颈，再然后割下死者的……制造假象，故布疑云，可是如此？”

“我……他……他想伤我，我只是踢了一脚，然后……然后我什么也记不起来了。我醒的时候，便在牢里。你说的这些事，我没做过。你说得这样清楚，看起来像是你做的。”

慕香不谙世事，说话直爽，声音不大，但句句脆响。

秦昌财哈哈一笑，并不着怒。“小女子好快的嘴，本知府不与你计较。自古杀人的人，有谁肯直言不讳地承认的？所以吃些苦头是对的，吃过苦头的人愿意说实话。”

秦昌财挥挥手，两个衙役抬上一张躺椅，一张三面的屏风，开口处正对着知府，上方悬挂的“正大光明”四字熠熠生辉。躺椅并不宽大，只容得下一人。不多时又有两个女衙役捧着一罐蜂蜜走上堂来。

慕香被绑定在躺椅上，奋力挣扎，想着挣脱。

一只猫，狸猫，瞳孔油亮，表情诡异而淡定，透着邪恶的光。这种狸猫原是野生，食肉，嗜甜食，舌上生满尖刺，对蜂蜜尤其偏好。女衙役做好前序，将狸猫放在躺椅上，然后退在一旁，让出空间，以免挡住秦昌财的视线。

慕香脸色已然惨白，只是感到累，从未有过的倦怠，只想好好睡一觉，抱着缙儿姐姐，脸贴着她粉嫩的胸，闻着她身上的熏香，一觉睡到天大亮……

太阳出来，一切便好了。

以前都是这样的，以后应该也是这样吧？

慕香梦见和缙儿姐姐在湖上泛舟，自己细数着荡开的涟漪，缙儿姐姐却突然推了自己一把。身体沉入冷冷的水里，再抬头看，缙儿姐姐变成了袁怀璧的模样……

慕香幽幽醒转。秦昌财满意地笑。慕香看着他，费力地抬起头，摇摇头，然后，又昏了过去，陷入另一个完全陌生的梦里，没有悠远楼，没有缙儿姐姐，只有穿着一双鞋子的自己。

周围是浓重的雾，她一个人，什么也听不到，什么也看不清。世界突然给了她一场突如其来的苦难，她毫无防备，不知所措，却不知道为何。苦难是毫无缘由的吗？自己在代谁受过？慕香突然憎恨起这个世界，如同她当初的热爱一样，来得突然，不容分说。缙儿姐姐不知道吗？她很快就知道了，她会不会为我伤心？然后，慕香看见血，好多血，河里都是血，雾气里也飘着血丝，一股潮湿的血腥味。

有人拍她的肩膀，她回过头，是袁怀璧！血肉模糊的袁怀璧，牵着一匹被掏空内脏的马，正对着她笑，笑得灿烂却痛苦到扭曲。她转了身，拼命地往前跑，跑丢了鞋子，跑丢了缙儿姐姐做给自己的鞋子，那上面有缙儿姐姐绣的花纹。

突然脚下一绊，慕香向前摔倒，落地时却并不疼，反而柔软，有身体的热度。慕香看见两只发亮的眼，正对着自己的眼睛，热气扑面而来，带着腥味，浓重的腥。



猫！狸猫！黑色的狸猫！是很多黑色的狸猫，整个草地上都是，在暗红色的雾气里，向着慕香波浪般涌来，此起彼伏。慕香觉得自己身体的每一个部分都被撕扯着，自己慢慢悬在空中。她看到雪白的身体上慢慢长出黑色的毛发，狸猫一样的毛发，从脚背开始蔓延，蔓延，越来越快，越来越快，直到自己的嘴、鼻子、眼睛……

慕香变成了狸猫，成为它们的一员。它们叫着，互相撕扯着，奔跑着，眼神里只有冷淡、诡异与邪恶……

第二章 劫难重重

袁向鲤是一支狼毫的毛笔，慕香是一块名贵的徽墨，在铺开的洛阳宣纸上，泼墨挥毫，畅快淋漓。

慕香醒来的时候，又重新回到了死牢。牢里憋闷到窒息，中间有暗黄的积水，墙角有老鼠的吵闹声。慕香感到死亡迫近，年少的脸上突然多了些暮气。慕香想起方才怪诞的梦，觉得诡异如此，心内冰凉。她又想起了绉儿姐姐，想起了与绉儿姐姐相依为命的那些时日。

绉儿教她唱曲，即使再淫邪污秽的曲调，在绉儿的声腔里也干净得单纯透明。同绉儿姐姐和自己一样的女子们，生活在肮脏里，肮脏的生，最终也逃不脱肮脏的死。但是她们想，至少，至少在这真切的生里要活得尽可能干净一些，哪怕全身上下只有念想是干净的。

绉儿替她挡下胖成一团的老客、妈妈的鞭子、姐妹们泼下的脏水——在她还不知情却已落红的年纪里，教会她那些只属于女子的行止。青楼粉巷是一个巨大的容器，而这些女子便就是这个巨大容器中的小器皿，却有那么多人，想让她们盛下这整个世界的肮脏。

绉儿教会她男女之事，零零碎碎的房中术，让慕香也有了与真正心仪的男子鱼水之欢的向往——哪怕就仅仅是一个向往。

平日里穿着体面的公子王孙，总有着这样那样肮脏的癖好，像是徒具五官的禽兽，却总是喝骂女子们肮脏。绉儿完成一日的送往迎来，多半惨不忍睹。慕香会替她褪下衣袜，给她清洗，极力想着揉平每一寸褶皱的肌理，看着绉儿身上的淤痕齿印黯然泪下，而此时的绉儿，早已顾不得污秽与疼痛，歪歪斜斜地倒在水里，凄然睡去。



妈妈们绝对不会放过任何一个生财的机会，她们的生命已绝经，唯一的艳丽与光彩，就是从老爷少爷们身上搜刮下成百上千的银两，甚至有的时候，顾不得绉儿刚刚开始的血月，有重要的客人也喊她相陪。到了中夜，客人们酒酣耳热，开始不安分起来，绉儿吃力地躲避与央求，客人却颤颤巍巍难以自制，直到看见她中衣上洒满的红渍，才陡然停下来，大骂一声：腌臢！晦气！

绉儿躲在一角，像是受伤流血的母兽。客人胡乱穿好衣物，裹住肥胖得泛起油光的身子，却仍然不肯罢休，拉过绉儿开始扭打，褪尽她余下的小衣。绉儿就被拉扯着，下身滴着血，无力挣扎，只做着最简单的遮挡。

这个时候，门突然被打开，慕香奔过来抱住裸着的凄惨的绉儿，只拿一双稚气的眼盯着发怒的客人看。那客人愣住，竟被看得胆怯起来，抓起剩余的衣物，绕过两个相扶的女子，推开门，噤噤噤地下楼。

自那次以后，绉儿有两个整月没有落红……

慕香很想念绉儿姐姐。

袁怀璧的死使古昌城里炸开了锅，除了悠远楼的妈妈和姑娘们暗自歔歔，其他人偷偷回家做了酒菜，拍手称快。

袁府的女人们跑了多半。树倒猢狲散，她们是拿袁怀璧当自己的生身父母的，无奈皮之不存，毛将焉附？

家丁和剩下的女人大大方方地睡了几晚。袁府里乱，几个姨太太在争抢东西，三太太和四太太为一个古董花瓶争破了头。几个丫头还小，躲在房间里斗蛐蛐。袁怀璧的棺木停在灵堂里没有人守，白色的招魂幡像暗夜里索命的幽灵。

袁怀璧的独子名叫袁向鲤，吏部侍郎，接到消息，禀明了皇帝，日夜兼程地往家赶。赶回家时，袁怀璧的尸身已有些发臭。几个姨太太四散而去，却都被秦昌财扣下，关在牢里，等着袁向鲤发落。秦昌财惧怕袁向鲤，总得找些替死的鬼，消消袁向鲤的怨气。袁向鲤身后跟着兵，面无表情地看着父亲的几个姨太太。她们大多出身风尘，美